

# 关于东方臻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销售机构开展的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决定在东方臻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期间，参与以下销售机构开展的认购（仅限前端收费模式）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销售机构及具体优惠方案

序号	机构名称	认购（仅限前端收费模式）费率优惠活动
1.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长量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蚂蚁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众禄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好买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天天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6.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原认购费率高于 0.6% 的，享受费率 4 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 0.6%，则按 0.6% 执行；原认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优惠前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7.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认购费率高于 0.6% 的，享受费率 4 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 0.6%，则按 0.6% 执行；原认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优惠前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8.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	原认购费率高于 0.6% 的，享受费率 4 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 0.6%，则按 0.6% 执行；原认购费率

	有限公司	等于或低于 0.6%的, 则按原费率执行; 优惠前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同花顺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0.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利得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1.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陆金所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2.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虹点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3.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诺亚正行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4.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盈米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5.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认购费率高于 0.6%的, 享受费率 4 折优惠, 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 0.6%, 则按 0.6%执行; 原认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的, 则按原费率执行; 优惠前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6.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联泰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7.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汇成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8.	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原认购费率高于 0.6%的, 享受费率 4 折优惠, 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 0.6%, 则按 0.6%执行; 原认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的, 则按原费率执行; 优惠前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19.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肯特瑞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0.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 具体折扣费率以基煜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 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1.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原认购费率高于 0.6%的，享受费率 4 折优惠，若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 0.6%，则按 0.6%执行；原认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优惠前认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2.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中正达广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3.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奕丰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4.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凯恩斯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5.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济安财富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6.	方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方德保代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7.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苏宁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8.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东财证券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9.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汇林保大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0.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4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喜鹊基金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1.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认购费率最低享有 1 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中证金牛公示为准。优惠前认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注：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 二、活动时间

自 2020 年 5 月 11 日起（费率优惠活动截止时间以各销售机构公告为准）。

###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在上述销售机构处于正常认购期的本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认购手续费。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20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本公司网站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3、各销售机构保留对参与优惠的本基金折扣率进行调整的权利，请投资者注意查阅各销售机构相关公告。

4、具体业务规则及费率优惠活动时间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http://www.erichfund.com)

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http://www.fund123.cn)

3、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http://www.zlfund.cn)

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http://www.ehowbuy.com)

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http://www.1234567.com.cn)

6、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http://www.myfund.com>

7、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5095

网址：[www.fund.qianjing.com](http://www.fund.qianjing.com)

8、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s://8.jrj.com.cn>

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http://www.5ifund.com)

10、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http://www.leadfund.com.cn)

11、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http://www.lufunds.com)

12、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http://www.hongdianfund.com/)

13、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http://www.noah-fund.com/>

14、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http://www.yingmi.cn)

15、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http://www.fundhaiyin.com)

16、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4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http://www.66zichan.com)

17、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http://www.hcjijin.com/)

18、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8-8080

网址：[www.qiandaojr.com](http://www.qiandaojr.com)

19、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20、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http://www.jiyufund.com.cn/)

21、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http://www.yilucaifu.com/)

22、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zwealth.cn](http://www.zzwealth.cn)

23、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http://www.ifastps.com.cn)

24、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4-8688

网址：[www.keynesasset.com](http://www.keynesasset.com)

25、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http://www.jianfortune.com)

26、方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4068617

网址：[www.fundsure.cn](http://www.fundsure.cn)

27、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5-66996699

网址：[www.snjijin.com](http://www.snjijin.com)

28、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http://www.18.cn)

29、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网址：[www.huilinbd.com/](http://www.huilinbd.com/)

30、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97-719

网址：[www.xiquefund.com](http://www.xiquefund.com)

31、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http://www.jnlc.com)

32、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http://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5月8日